

第十二章 神的城啊！有榮耀的事乃是指著祢說的

本章很清楚地分為三段：

一、祭司和利未人的名單

第一段，又是長長的名單，特色是特別記載到利未人，包括祭司、一般的利未人、歌唱的、守門的、或是作領袖、作族長的，整個名單就是利未支派的。聖經再次提醒我們——
神非常注重那些事奉祂的人，把自己分別為聖，或是被神召出來事奉神的人。我講過：我們不光是蒙恩的罪人，我們每一個都是罪人，但是耶穌基督救贖了我們；我們也是蒙愛的兒女，每一個兒女神都愛，而且神是用永遠的愛，愛我們；但是更高的一個層次——
我們每一個人也都應該是蒙召的祭司。《彼得前書》2：9「惟有你們是被揀選的族類，是有君尊的祭司，是聖潔的國度，是屬神的子民，要叫你們宣揚那召你們出黑暗入奇妙光明者的美德。」”蒙恩的罪人，蒙愛的兒女，蒙召的祭司”，這是我們非常重要的三重身份。

神救贖我們，目的就是叫我們起來事奉祂。《希伯來書》9：14「基督藉著永遠的靈，將自己無瑕無疵獻給神，祂的血豈不更能洗淨你們的心，除去你們的死行，使你們事奉那永生神嗎？」基督來，祂把自己奉獻給神，流血、捨命救贖我們，這個過程中祂洗淨我們的心，除去我們的死行，最終的目的是要叫我們事奉永生神。就連在我們人生，神兒女們在埃及的遭遇，被世界的王、法老轄制，被督工逼迫，神把他們救出來，神差摩西去的時候也是說：「容我的百姓去，好事奉我。」同樣的，在《路加福音》1：74-75「我們既從仇敵手中被救出來，就可以終身在祂面前，坦然無懼的用聖潔、公義事奉祂。」

首先，神非常在乎我們能看見「人受造的目的」：不光是要成為一個蒙愛的兒女，更是要成為一個君尊的祭司，能侍立在神面前事奉祂。救贖不過是因為人墮落了，神在這裡挽回，仍然要把人帶回到神起初造人的那個神聖的目的——讓我們成為蒙愛的兒女，更讓我們成為君尊的祭司。

《尼希米記》第12章的主題：「神的城啊！有榮耀的事是指著妳說的！」這個城裡所充滿的，都是被主所救贖回來，是蒙愛的，更是要起來事奉神的人。所以，第12章一開頭的名單記載的，不光是記載祭司、利未人的族長、帶領的，那些特別被神分別的，作領袖的，這裡也記載了守門的、歌唱的，換句話說，雖然我們可能有不同的召，不同的生命和度量，在神家扮演不同的角色，有不同的恩賜和職份，但是在主面前，神在乎每一個事奉祂的人。

二、獻城的典禮

《尼希米記》12：27-43，是第二大段：獻城的典禮。整個城蓋好了，大家極其的歡樂，所以在這裡有一個獻城的儀式

。12：30「祭司和利未人就潔淨自己，也潔淨百姓和城門並城牆。」我們看見真正獻殿，獻到神的面前，幾方面的事：

1、要潔淨自己

器皿要潔淨，我們的見證或工作，所帶下來的事奉也需要被潔淨，是從 神家的領袖開始。這是神一慣的原則，從中心到圓周； 神的祝福也是這樣， 神的審判將來也是這樣；審判是要從神的家起首的。從《以西結書》，從其它的經文都可以看見， 神的審判是從神家的長老開始，從神家的領袖開始；祝福也是藉著領袖傳遞出來；使命也是藉著領袖傳遞出來；榜樣也是藉著領袖帶頭，影響會眾；同樣的，將來 神的審判也是從神家的領袖開始，多給的多要。所以，在整個獻城的典禮，祭司、利未人先潔淨自己，才可能去潔淨會眾。然後再帶著所有的人，給城門並城牆作潔淨的禮。

2、獻城之禮，有三方面見證/局面：

(1) 誇勝的局面

他們帶著隊，帶著詩班。12：31節，尼希米記說：「我帶猶大的首領上城，使稱謝的人分為兩大隊，排列而行。」稱謝的人，英文聖經譯成：就是像詩班一樣，稱謝的分為兩大隊。他們上了城上以後，就吹角、吹號，用大衛的樂器讚美，帶著詩班上去讚美。所以，第一件事情，我們看見一個誇勝的局面。從前，當尼希米在王宮的時候，他聽到的消息是城牆被毀，城門被火焚燒。因為百姓活在一個沒有城牆，沒有保護，沒有分別界線的局面裡，所以，仇敵可以自由進出，自由的傷害他們，羞辱、搶奪、腐化他們，所以，聖經上講到：那時百姓遭大難，受凌辱。沒有城牆的結局是非常可怕的，不僅神家沒有見證，讓百姓遭大難、受污辱。城牆好了以後，仇敵被分在外面，不能夠再自由的進出，來傷害、羞辱神的百姓。他們脫離了從前的軟弱、失敗、無能、受辱的情形，現在，在城上遊行。這個遊行，本身就是一個誇勝，尤其他們帶著吹號的，帶著樂器和詩班。

(2) 合一的見證

以斯拉、尼希米這兩個人在舊約歷史裡都是被神重用的器皿，他們在同一個時代，幾乎是活在同時。但是他們兩個人，彼此卻是這樣的同心配搭。《以斯拉記》第九章，《尼希米記》第九章，都看見他們帶領百姓們悔改、歸向 神，給神家帶來祝福和復興。當城牆蓋好時，基本上是以斯拉帶領一隊，上到城上以後，他們向右走。尼希米帶領另外一半，一些官長、領袖，他們上了城以後，雖然聖經上沒有明說他們是向左走，但是因聖經上記載到他們兩隊是相迎而行，等於是從兩個不同的方向走。因為城像一個舟，至終他們相會。等於他們是分兩隊，一個向右，一個向左，在城上誇勝，在城上遊行、感恩和讚美，當他們相會了以後，就全體一起來到聖殿裡會合，聖經上說：他們就站在神的殿裡，他們繼續在那裡大聲的敬拜、讚美、歡樂。這是一個合一的局面，神家同心建造，同心抵擋仇敵，然後，同心把這個結果與榮耀歸給 神。這是非常美好的見證。

(3) 歡樂的局面

他們相會後，《尼希米記》12：42-43，「...歌唱的就大聲歌唱，...眾人獻大祭而歡樂；因為神使他們大大歡樂，連婦女帶孩童也都歡樂。」孩子們對大人的事不見得有興趣的，可是這件事太榮耀了，太喜樂了，所以聖經特別說：「連婦女帶孩童也都歡樂。」歡樂的程度不光是遍及大大小小、男男女女，而且是極大的歡樂，聲音大到一個地步：「甚至耶路撒冷中的歡聲聽到遠處

在這裡我們看見整個獻殿之禮的榮耀。先是他們在主面前潔淨自己，以後才能夠奉獻，我們必須先是一個對的人。祭司、利未人，帶頭潔淨自己，潔淨了百姓，潔淨了城門和城牆，然後眾人都潔淨，這時他們起來在主面前，我們看見：

- 第一個，誇勝的見證，或誇勝的局面；
- 第二個，合一的見證，或同心的局面；
- 第三個，歡樂的局面，真是在耶和華面前歡樂。

三、城中榮耀的事

第三大段是講到城裡榮耀的事。不光是城本身是一個榮耀，它成了見證，一個分別的界線，把仇敵隔在外面；它成為一個保護，把仇敵隔在外面；它真的是一個分別，這麼清楚的分別，把不屬神的事給除去了。《撒迦利亞書》講到：耶和華為錫安極其火熱，祂要作耶路撒冷四圍的火城，並作其中的榮耀。講到神不僅要來保護這個城，而且神自己要充滿在這個城，成為這個城的榮耀。我們上一次讀到《啟示錄》第21章，講到聖城耶路撒冷從天而降，講到聖城榮耀的時候，講到城中有神榮耀；城的光輝如同極貴的寶石，裡面就開始形容，各式各樣的寶石，城門是十二顆珍珠，城中是精金街，碧玉城，各種的寶石，到後面，再次講到「列國要在城的光裡行走，地上的君王也要將自己的榮耀歸與那城。」（啟21：24）

《詩篇》87：3

神的城啊！有榮耀的事乃是指著妳說的。」《尼希米記》的這個榮耀雖然對當時百姓來說是極其寶貴的事，非常難得的事，但是這不過是將來聖城新耶路撒冷的一個小影罷了，它的程度、範圍或度量統統和將來耶路撒冷不能比的。《詩篇》87：3節，「榮耀的事」，是指著將來的。但是在地上，每一次當神兒女們，照著神的旨意起來恢復神家該有的見證，神的榮耀就立刻充滿他們。這是我們在舊約的歷史上，在教會的歷史上，甚至在我們自己有限的經歷裡，都可以看到，也可以經歷到的。

我們這一次買會所，我們何等希望在主面前，主把一些真實、恢復的工作，作在我們身上；把一些真實的見證作在我們中間，讓我們這個小小的聚會裡，真是被神的榮耀充滿，也讓我們新買的會所，照著神在《民數記》第14章所給我們的應許：「遍地要被祂的榮耀充滿」，真的希望神的榮耀充滿在這，因為祂居住在這。

我們看見第三大段講到城中一些榮耀的事。雖然記載的不多，但是在第44-47節記載的，提到幾件事情：

1、甘心、全面的奉獻

第一，開頭和結尾都講到他們的奉獻。他們在主面前有非常美好，而且全面的奉獻生活。第44節：「當日派人管理庫房，將舉祭、初熟之物，和所取的十分之一，就是按各城田地，照律法所定歸給祭司和利未人的份，都收在裡頭。」你發現這是一個全民的奉獻，神的百姓按照各城的田地，照著摩西律法上所講的，他們都把當納之物，十分之一都奉獻出來。這是一個非常全面的奉獻，很美好的奉獻。

到了第47節：「以色列眾人將歌唱的、守門的，每日所當得的份供給他們。又給利未人當得的份；利未人又給亞倫的子孫當得的份。」在舊約的摩西律法裡，百姓需要把十分之一奉獻給利未人；利未人收到奉獻，他們需要再把十分之一給亞倫的子孫，給祭司。這個奉獻不僅是全民的，就連這些服事主的人，也都在主面前有非常美好、認真奉獻的學習。我們看見城裡的第一個特色：**神百姓都過分別自己，奉獻給神，為神而活的生活。他們把錢財，把所得的，都甘心的奉獻出來。**

主耶穌曾經說過：財寶在哪裡，心也在哪裡（太6：21）。所以，財寶拿不出給神家，交不出來給神，常常也說到我們裡面的情形，我們沒有把主，或是把永恆看得這麼寶貴，以至今生的財物都能奪了我們的心，讓我們交不出來。瑪門在我們身上有捆綁的力量。聖經上的教導講得這麼清楚：一個人不能事奉兩個主。所以當瑪門在我們身上強的時候，我們不可能事奉神。

《約翰壹書》2：15「人若愛世界，愛父的心就不在他裡面了。」《雅各書》第4：4節，講的更直接，更嚴重了，「與世俗為友的，就是與神為敵（為仇的）」所以，我們千萬要小心錢財在我們身上。人對了，其實神很樂意把錢更多的交給我們，因為祂可以很放心的交給我們。錢，不會成為我們的傷害；錢，可以透過我們這個人成為眾人的祝福；神也能夠藉著我們手中的錢財，因為我們自由，我們乾淨，神可以藉著它來行神蹟，好讓那些正在禱告，正在需要中的人，突然得著了神的供應，他們心裡受到激勵，知道神眷顧他們。弟兄姊妹，**當我們真愛神時，一定要學習奉獻。在主的面前，上上下下、大大小小，不管信主時間長或短，不管是全職或帶職事奉主，我們每一個人都需要學好奉獻的功課。**

2、各站其位、各盡其職

第二，看見他們各站其位，各盡其職。歌唱的歌唱，守門的守門，作祭司的作祭司，管理的就專心認真的管理。這是一個非常美好的圖畫。這也是講到神兒女們生命健康，跟神的關係對，照著神的旨意活著的時候，大家就都在主面前，各站其位，各盡其職。這一段聖經只是一個小影，藉著提這兩件事情，讓我們看見原來耶路撒冷那種混亂，被仇敵羞辱，百姓大受災害的那種局面，祭司沒有辦法事奉，都回到田地去工作的那種情形全改過來了。他們的奉獻生活正常，事奉生活正常，這是一個非常榮耀的局面。

今天在新約裡，在教會裡，神要得著的，這兩件事情也都是不可少的。將來在永世裡，這兩件事也是一個很明顯的見證，人的心都歸向神、愛神，願意把最好的奉獻給神。同樣的，人的心都向著神，都願意起來事奉神。願意花時間，花代價，願意照著神給的恩賜，神給我們擺的地位，在身體中盡功用，在神家裡用我們的恩賜來服事神的百姓，叫神家得到造就，叫人得到祝福。這一章是講到城牆建好之後，神家復興局面的一個小影，也希望成為我們的激勵。

禱告：

主耶穌，謝謝祢！再次藉著聖經來激勵我們；也幫助我們整個教會在祢面前，能夠靠著主向仇敵誇勝；也能夠在神家裡為著祢的見證和祢的榮耀，除去一切不合一的情形，除去神兒女們中間任何比較、爭競、或是抱怨的情形。主啊！我們也求祢幫助我們在祢的家中，願意全然盡忠，各人在祢所量給我們的崗位上盡心竭力地事奉祢，而且把我們生活中所得著的恩典、

收入、及一切的祝福，都願意把最好的先來獻給祢。謝謝主！求祢祝福祢的教會，祝福祢的兒女們！禱告、感謝奉主耶穌基督的聖名，阿們！

討論問題：

1. 本章第一段 (第1-

26節)，特別記載到祭司和利未人的名單。這段經文提醒：我們有非常重要的三重身份——“蒙恩的罪人，蒙愛的兒女，蒙召的祭司”。請揣摩

神賦與我們這三重身份的心意和目的是什麼？以及分享這三重身份對你在哪些方面，有積極、正面的影響？

2. 第二段 (第27-43節)，是記載整個獻城/獻殿之禮的榮耀：

1) 當神百姓到

神面前獻城時，第30節提及：「祭司和利未人就潔淨自己，也潔淨百姓和城門，並城牆。」我們看見：首先，祭司和利未人，帶頭潔淨自己。這裡有哪些屬靈的原則和意義，需要我們特別注意的？

2) 獻殿後，我們看見了三個見證/局面：

a. 誇勝的局面

b. 合一的局面

c. 歡樂的局面

以上哪一個見證，最激勵你？在你親身經歷教會“建堂之旅”或是在你聽見建堂/獻堂的見證後，你最大的成長或感動是什麼？

3. 第三段 (第44-47節)，以下兩件事，講到他們在主面前，

1) 甘心、全面的奉獻：有非常美好的奉獻生活。

2) 各站其位、各盡其職：非常有見證的事奉生活。

藉著這兩件重要的事，使耶路撒冷從原來混亂、羞辱的光景，翻轉到一個有秩序、並且非常榮耀的局面。請提出2-3項具體可行的計畫，幫助你提升你目前的奉獻生活與事奉生活。